

# 为上网,5名初中生合伙盗窃摩托车

## 夜晚专挑没上大锁的车下手

□见习记者 刘晓宇 记者 徐翔 实习生 黄家豪

近日,瀍河派出所打掉了一个盗窃摩托车的犯罪团伙。令人痛心的是,这个团伙的6名成员中有5名都是在校初中生。这5名初中生在暑假期间,夜晚潜入小区,专偷没锁大锁的摩托车。

这些学生从不踩点,说干就干,被发现了就直接逃跑。卖车的钱由一名“大哥”掌管,供大家上网和吃饭。经警方调查,他们至今已经盗取12辆摩托车。

### 【可疑】

#### 学生模样的男孩 频现小区偷摩托车

今年暑假期间,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附近的几个小区接连发生摩托车被盗窃,几名学生模样的男孩非常可疑。

8月30日23时许,启明东路蓝天小区门卫周师傅刚把大门关闭,一个15岁左右的男孩推着一辆摩托车来到门口喊着要出门。

周师傅觉得男孩的举动有点可疑,就询问:“你这车为啥不骑啊?”“钥匙在我爸那儿,我去找他拿钥匙。”男孩很镇定地答道。

为了保险起见,周师傅没让男孩离开,准备详细询问他的姓名和所住的楼号。此时,恰巧有一居民开着汽车从外归来,周师傅便去给对方开门。就在这时,男孩撒腿就往小区里跑去。

当周师傅关好门追上去时,发现男孩已经翻墙逃出小区。

9月2日晚,家住塔西花园小区的王先生发现自己的摩托车被盗了,有人曾经看见两个学生模样的男孩骑着一辆摩托车后边又拖着一辆摩托车离开了小区。

王先生马上拨打了110报警。见到有警察追赶,小偷将自己骑的车和王先生的车一起丢在路边逃跑了。



绘图 雅琦

### 【锁定】 嫌疑人是5名初中生

偷车的人真的是学生吗?他们是一个人作案还是团伙作案?瀍河派出所案件侦办大队迅速展开侦破工作。经过摸排和查看监控等侦查,他们掌握了这几个男孩的信息。

在监护人的配合下,民

警对其中一名姓高的在校初中生进行了讯问,他很快供述了在暑假期间伙同同学杨某、陈某、张某、白某及社会闲散人员王某在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一带多次偷盗摩托车的犯罪事实。

### 【手段】 将点火线剪断后发动离开

5名学生都为15岁,在一个学校读书,因经常在校外“混”,便结识了社会闲散人员王某。

王某今年18岁,技校没上完就辍学了。想到偷车来钱快,因懂得一点机械方面的知识,他便带领5名学生在暑假期间干起了偷盗摩托车的勾当。

他们一般午夜潜入小区,发现有未锁大锁的摩托车后,先想办法将车把锁破坏,把车推出小区藏在隐蔽的地方后,将点火线剪断后发动,然后骑车离开。

这个团伙事先从不踩点,说干就干,一旦被发现就立即想办法逃跑。偷来的车以很低的价格出手,所得的钱全部由王某掌管,供平时大家上网、吃饭及唱歌。

9月18日晚,民警在东风花坛一网吧内,将正在上网的王某抓获。经突审,王某主动交代了伙同5名在校学生实施12起盗窃助力车和踏板摩托车的犯罪事实。

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 以案释法

## 墙体脱落伤人 物业担责三成

□记者 申利超 通讯员 苏晓红 崔丹丹

楼房因年久失修,楼体外表脱落的水泥块恰好砸到在楼下打牌的一

位老人,致其受伤住院22天。近日,老人所在小区的物业公司最终因未尽注意义务,被涧西区人民法院判决承担老人医疗费

### 不幸 自家楼下打牌,被楼体脱落物砸伤

2012年4月27日13时左右,家住涧西某小区的王老先生和几位老年人在自家楼下打牌,突然,楼体掉落的水泥块砸中了他。

王老先生被送往附近医院救治,经诊断为右耳郭撕裂伤、右外耳道伤、右上肢外伤等。为了治疗,王老先生共住院22天,花

费医疗费7932.9元。

据了解,王老先生居住的小区,楼房建成已有30多年,因年久失修,墙体时而脱落,有时会砸坏空调室外机和窗玻璃等,平时就存在安全隐患。这次砸伤的王老先生已经70多岁,老伴已去世多年,家庭经济困难,无力支付高额的医疗费用。

### 起诉 业主状告物业要求赔偿

王老先生出院后,认为其在自家楼下被砸伤,主要是物业没有及时对楼房进行维护,他为此多次找物业协商赔偿事宜,但遭到小区物业的拒绝。无奈之下,王老先生将物业诉至涧西区人民法院,要求法院判令物业公司支付医疗费、营养费等各项经济损失共计2万元。

在庭审中,被告物业

公司辩称,原告王某居住的小区房屋均属于房改房,房屋的所有权已归业主个人所有,他们并未与业主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房屋室外部分应当由所有业主来管理。

另外,小区楼房年代已久,需要大修,但物业公司并没有收取维修基金,没有约定的义务也没有法定的义务承担小区楼房的维修事宜。

### 法院 物业承担三成责任

涧西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建筑物的外墙、屋顶等基本结构部分,属全体业主共有。业主对共有部分,享有权利承担义务。

但是,原告王某所居住小区的房屋系房改房,原产权单位为洛阳某公司,房改后产权归业主所有。该公司破产前,小区一直由该单位的物业公司实施物业服务,履行管理义务。该公司破产后,又成立了新的物业公司,即本案被告某物业公司,其并未与业主签订物业服务合同,而是基于惯例,

延续原有物业公司的物业服务,带有一定的福利性质。

原告受伤时,该小区未成立业主委员会,因此被告某物业公司应承担比目前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其他物业公司更多的管理、注意义务。由于被告某物业公司未尽注意义务,造成其所服务的小区内建筑物墙体脱落致原告损害,应承担一定的责任。法院根据本案的特殊性,酌定被告某物业公司应承担30%的赔偿责任,遂依据物权法等判决被告某物业公司赔偿原告王某医疗费等3049.6元。

### 法律课堂

## 被广告牌砸伤,谁给我赔偿?

问:今年5月我从某商场楼下经过时,不幸被坠落的一块广告牌砸伤。经查,该广告牌的安装存在问题。出院后,我就赔偿问题多次和商场、广告公司协商,但他们相互推诿。谁应赔偿我的损失?

答:晚报“律师帮帮团”成员、河南大进律师事务所律师谢亮、任希红:来信涉及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上的搁置物、悬挂物因脱落、坠落而产生的法律问题。侵权责任法规定:建筑物、构

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及其搁置物、悬挂物发生脱落、坠落造成他人损害,所有人、管理人或者使用人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所有人、管理人或者使用人赔偿后,有其他责任人的,有权向其他责任人追偿。

本案中,该商场作为广告牌的所有人、管理人,没有尽到应有的管理义务,即无法证明自己没有过错,故应该承担赔偿责任。因此,你应该要求商场先承担赔

偿责任。由于广告公司在安装广告牌时,偷工减料,存在问题,故商场赔偿后,有权向广告公司进行追偿。

 <b>大进律所</b>	<b>律 师 连 线</b>
地址: 九都路涧河桥东星 河国际16楼 电话: 0379-63331281 0379-63331721	